

兰州大学地质科学与矿产资源学院

地矿学院发〔2018〕28号

关于调整院党政领导工作分工的通知

院内各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，进一步推动学院各项事业发展，根据学校党委有关文件精神及《兰州大学学院工作规程》等要求，结合学院实际，经2018年10月9日院党政联席会议研究，决定对院党政领导工作分工调整如下。

党委书记潘福生主持学院党委全面工作，负责学院党建、意识形态、宣传、统战、工会、教职工和学生思想政治等工作。

党委副书记、院长孟兴民主持学院行政全面工作，负责师德师风、人事、财务、学科建设、人才队伍、国际合作与交流等工作。

党委副书记胡泽蕙负责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和榆中校区工作。分管学生思想政治教育、日常管理、就业、团委、学生会工作和榆中校区日常工作。

党委委员、副院长王炳光负责学院日常行政后勤工作。分管资产、财务、后勤、安全、校友、离退休及学院办公室等工作。协管重点实验室相关工作。

党委委员、副院长闫德飞负责本科教育教学与管理工作。分管本科教学、课程建设、招生、免试推荐研究生、本科实验室与实习基地建设等工作。协管本科生就业工作。

副院长戴霜负责研究生教育与管理、科学研究工作。分管研究生招生与教育、科学研究、实验室及科研基地、学风建设等工作。协管研究生就业工作。

党委委员、团委书记林杨协管学院党建、意识形态、宣传、统战、工会、教职工和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等工作。

兰州大学地质科学与矿产资源学院（章）

2018年10月9日

抄送：组织部，人事处，教务处，科研处，研究生院，学生处

兰州大学地矿学院办公室

2018年10月9日印发